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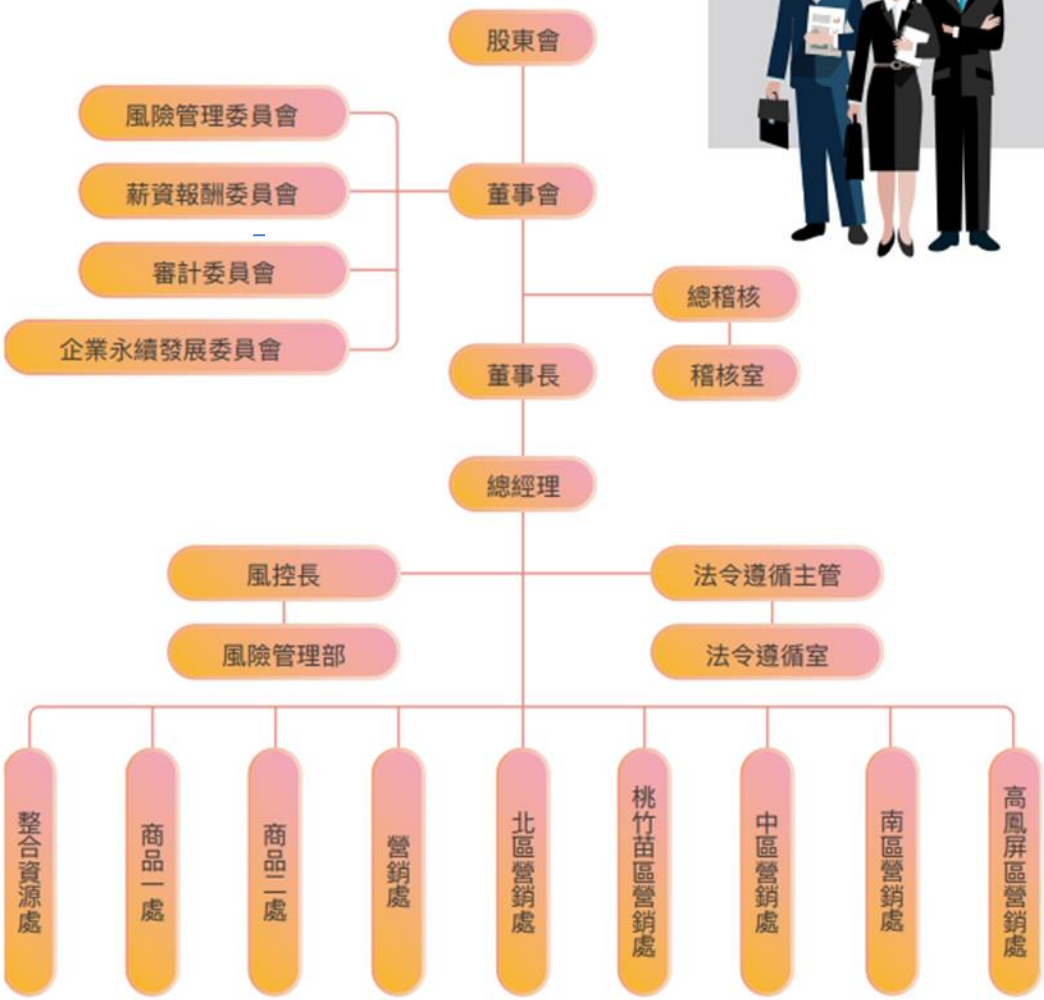
股東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董事會
總稽核
稽核室
董事長
總經理
風控長
風險管理部
法令遵循主管
法令遵循室
整合資源處
商品一處
商品二處
營銷處
北區營銷處
桃竹苗區營銷處
中區營銷處
南區營銷處
高鳳屏區營銷處

董事會成員介紹

職 稱	姓名	主要學經歷
董事長	吳昕紘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企管碩士
	紘恩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副董事長	謝孟雄	美國賓夕法尼亞醫學博士
	誠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實踐大學董事長
董事	吳東昇	美國哈佛大學法學博士
	紘恩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李文宗	台大商學研究所碩士
	濟真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新光投信副總經理
董事	吳東勝	淡江大學商學系
	茂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臺灣新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	張茂松	警專
	朝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天成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洪子仁	高雄醫學院公共衛生學系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代表人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行政副院長
董事	何英蘭	文化大學勞工關係學系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獨立董事	周賢財	文化大學企管系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
獨立董事	嚴長壽	基隆高中 財團法人公益平台文化基金會董事長
獨立董事	王瑞瑜	靜宜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董事會成員多元政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樣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且其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宜具備之能力如下：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 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9.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具體管理目標：

1.全體董事有 5 種以上的產業經驗。

2.男女董事至少各佔 1/3 席次。

目前達成情形：

1.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具備超過 5 種專業領域經驗。

2.男性董事 9 席，女性董事 2 席，持續促進董事席次性別平等。

董事會多元性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2 條訂定：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五、危機處理能力。

六、金融保險專業知識。

七、國際市場觀。

八、領導能力。

九、決策能力。

董事會應認知本公司營運所面臨之風險（如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聲譽風險及其他與本公司營運有關之風險等），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11 位董事組成，包含 8 位一般董事、3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 2 席。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多元化核心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職年資			金融保險	醫療照護	製造銷售	教育藝術	觀光餐飲	科技應用	財務會計	法律專業	經營管理
				50以下	50到70	70以上	3年以下	3到9年	9年以上									
吳昕紘 董事長	台灣	男		V						V		V				V		V
謝孟雄 副董事長	台灣	男				V				V	V		V					V
吳東昇 董事	台灣	男				V				V		V			V		V	V
李文宗 董事	台灣	男			V					V								V
吳東勝 董事	台灣	男				V				V								V
張茂松 董事	台灣	男				V				V				V				V
洪子仁 董事	台灣	男			V					V	V							V
何英蘭 董事	台灣	女	V		V					V		V				V	V	V
周賢財 獨立董事	台灣	男			V			V		V						V	V	V
嚴長壽 獨立董事	台灣	男				V	V			V			V	V				V
王瑞瑜 獨立董事	台灣	女		V			V			V			V					V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職權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八、簽證會計師、簽證精算人員之委任、解任或報酬及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1. 財務報表之審查及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
2. 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3. 內部控制制度寄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4.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獨立性
5. 法規遵循

審計委員會執行情形

審計委員會成員（任期 112/05/25～115/05/24），112 年度召開 6 次會議

第三屆（任期109/06/20～112/05/24）

職稱	姓名	主要專長	112年度出席
獨立董事 （委員會召集人）	周賢財	財務、法務	2
獨立董事	紀維勳	法律	2
獨立董事	蔡世祺	經營管理、法律	2

第四屆（任期112/05/25～115/05/24）

職稱	姓名	主要專長	112年 度出席
獨立董事 （委員會召集人）	周賢財	財務、法務	4
獨立董事	嚴長壽	教育、觀光	3
獨立董事	王瑞瑜	經營管理、教育	4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及向董事會建議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酬計畫，以建立吸引、激勵獎勵、留任人才之薪酬政策，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應至少每年召開二次。但有緊急情事者，不在此限。

第五屆(任期109.06.20-112.05.24)

職稱	是否為獨立董事	姓名	專長	112 年度出席次數
召集人	V	周賢財	公司治理、法律專業、財務會計	3 次
委員	V	紀維勳	金融保險實務、法律專業、經營管理	2 次
委員	X	康明月	金融保險實務、經營管理	3 次

第六屆(任期112.05.25-115.05.24)

職稱	是否為獨立董事	姓名	專長	112 年度出席次數
召集人	V	周賢財	公司治理、法律專業、財務會計	1 次
委員	V	王瑞瑜	經營管理、金融保險、人力資源專業	1 次
委員	X	康明月	金融保險實務、經營管理	1 次

運作情形：112 年召開 4 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1/17 (第五屆第八次)	1.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結構及薪酬計畫檢討案。 2.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春節獎金發放金額案。 3.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民國 112 年之工作計劃案。 4.經理人異動薪資報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2/23 (第五屆第九次)	1.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4/06 (第五屆第十次)	1.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結構及薪酬計畫案。 2.本公司經理人薪酬計劃案。 3.經理人異動薪資報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7/25 (第六屆第一次)	1.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結構及薪酬計畫案。 2.經理人異動薪資報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委員會之職掌任務如下：

一、擬訂風險管理政策、架構、組織功能，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並適時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二、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並定期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

三、協助與監督各部門進行風險管理活動。

四、協助審議風險限額擬定之相關作業。

五、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風險限額配置與承擔方式。

六、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部門之互動與溝通。

七、未指定風控長者應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綜理公司整體的風險管理。

八、授權風險管理部處理其他單位違反風險限額時之事宜。

本委員會每季召開會議一次，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

委員會名單

第三屆(任期 109.06.20-112.05.24)

委員姓名	是否為獨立董事	專長	112 年度出席
周賢財(召集人)	V	經營管理、財務金融、法律、保險、會計、風險管理	3 次
紀維勳	V	經營管理、財務金融、法律、保險、會計、風險管理	0 次(委)
何英蘭	X	經營管理、財務金融、法律、保險、會計、風險管理	3 次

第四屆(任期 112.05.25-115.05.24)

委員姓名	是否為獨立董事	專長	112 年度出席
周賢財(召集人)	V	經營管理、財務金融、法律、保險、會計、風險管理	2 次
王瑞瑜	V	經營管理、金融保險、人力資源專業	2 次
李文宗	X	經營管理、金融投資、風險管理	2 次

運作情形：風險管理委員會 112 年度已召開 4 次會議，針對風險管理相關議題進行檢視與監督，每季向董事會報告。

112 年度風委會開會及報告董事會日期:

風委會開會日期	報告董事會日期
112.02.23	112.03.07
112.03.21	112.04.14
112.05.15	112.06.07
112.07.25	112.08.16
112.11.07	112.10.27
	112.11.28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以確保企業社會責任主要決策工作之推動落實為主，將企業社會責任納入公司營運活動與發展中，本委員會成員三位，至少二分之一為獨立董事，並具備本委員會所需之專業治理能力，本委員會職權事項說明如下：

1.企業永續發展政策與策略議定。
2.企業永續發展年度專案計畫決議。
3.監督策略規劃與年度專案計畫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
4.每年永續報告書審決。
5.每年定期向董事會提報年度專案計畫執行成果。
6.政府機關或重大法令要求應遵守事項。
7.其它經董事會決議或指示本委員會應辦事項。

每年至少開會一次為原則，必要時可召開臨時會議。

第一屆任期(任期 110.09.30-112.05.24)

委員會成員姓名	是否為獨立董事	專長	112 年度出席
周賢財(主席)	√	備經營管理、財務金融、會計統計、法律與保險	0 次
紀維勳	√	經營管理、法律與保險專長	0 次
何英蘭	×	金融保險實務、經營管理、財務會計、法律專業、金融投資、製造銷售	0 次

第二屆任期(任期 112.05.25-115.05.24)

委員會成員姓名	是否為獨立董事	專長	112 年度出席
周賢財(主席)	√	備經營管理、財務金融、會計統計、法律與保險	1 次
王瑞瑜	√	經營管理、金融保險、人力資源專業	1 次
何英蘭	×	金融保險實務、經營管理、財務會計、法律專業、金融投資、製造銷售	1 次

委員會運作情形

112年度共開1次會議。